

南通星辰合成材料有限公司数字化生产运营中心项目

模块化机房采购及伴随服务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0747-2460SCCJS426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通星辰合成材料有限公司数字化生产运营中心项目模块化机房采购及伴随服务（项目名称）招标人为南通星辰合成材料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整体项目规模：数字化生产运营中心项目。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模块化机房采购及伴随服务（还包括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包装运输、开箱检验、安装、现场测试、系统调试、验收及后续运维，直到整套设备运行，投标人对各个环节负有完全责任）；主要技术规格详见第五章。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以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为准）。

3.2 制造商需拥有国家认可实验室，实验室必须通过 CNAS 认证并须提供相应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原厂公章；

3.3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含微模组机房产品销售业绩合同，且合同金额不少于人民币 300 万元；须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至少包括货物名称、用户名称、设备名称、签字/盖章页），否则视为无效。

3.4 投标人应提供 2020-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成立不满三年的可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

3.5 至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须提供“信用中国”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3.6 本项目接受代理商，代理商应提供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本招标文件中所指资质可使用制造商的证明资料，业绩不得使用制造商业绩。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投标者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至 2024 年 5 月 7 日 23: 59，登录中化商务数字化服务平台（e.sinochemitc.com）通过网上支付方式购买招标文件并支付平台使用及技术支持费。（具体操作方法：步骤①注册：通过中化商务数字化服务平台（http://e.sinochemitc.com）完成注册（免费），在注册中请按照要求提供真实有效的合法信息及证件。工作人员会在一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工作（已注册单位可跳过此步骤）；②购买：注册审核通过后，在【投标管理-购买文件】页面找到项目号(可搜索项目号 0747-2460SCCJS426，通过网上支付方式购买文件并支付平台使用及技术支持费。支付成功后，可在【投标管理-文件下载】页面下载招标文件及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所有注册、缴费、发票等业务均须在中化商务数字化服务平台操作完成(平台注册过程中如遇任何问题可联系中化商务数字化服务平台技术支持联系电话：010-86391277)。支付成功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及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售后不退，平台使用及技术支持费：1000 元/包/投标人。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9:30。

5.2 递交方法：纸质文件递交；投标文件必须胶装并且内页需要正反双面打印。

5.3 递交地址：南通星辰合成材料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江港路 118 号）。

5.4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9:30。

6.2 开标地点：南通星辰合成材料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江港路 118 号）。

7. 其他公告内容

7.1 招标范围和主要技术规格：模块化机房采购及伴随服务（还包括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包装运输、开箱检验、安装、现场测试、系统调试、验收及后续运维，直到整套设备运行，投标人对各个环节负有完全责任；主要技术规格详见第五章）。

7.2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

7.3 交货地点：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港路 118（施工项目现场）。

7.4 交货方式：中标人负责送货到招标人指定地点卸货，同时负责二次搬运至安装部位进行安装,费用由投标人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配件及辅助材料费、机械费、人工费、二次搬运费、保管费、检验检测费、安装调试费等相关伴随服务费用）。

7.5 施工要求：在与中标人充分讨论后，向招标人提供完整和详细的施工方案、进度计划等明确的设计说明，提供数据中心机房整体运维及管理方案。实施方案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进场施工。

7.6 验收要求：工程全部结束后，中标人必须提供完整的分布图及工程相关详细资料，同时提交书面验收申请。招标人在接到中标人以书面形式提出的验收申请后，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必要时邀请质检等部门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

7.7 性能保证/质保期：

7.7.1 性能保证：投标产品的技术标准按国家标准执行，无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无国家和行业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但在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要求的，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要求执行，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

7.7.2 质保期：质保期三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7.8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和中化商务数字化服务平台(e.sinochemitc.com)上发布。

7.9 廉洁从业要求

为保证采购活动的公平性、公正性和公开性，防止违法、违纪和违规行为发

生,招标人和投标人在招标投标过程中均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方的廉洁从业规定。

8.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通星辰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南通星辰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港路 118

联系人：林佳强

电话：0513-85997820

技术负责人：张羽翔

电话：0513-85997970

招标代理机构：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朝阳西路 51 号

邮编：222001

联系人：涂宝强、田力、嵇兰

电话：18661256788、15051171716

电子邮件：tianli5@sinochem.com、jilan1@sinochem.com

如对招标过程有异议,请首先联系上述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如发现招标人相关部门或人员存在违纪行为,请向招标人纪检部门举报(举报地址: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港路 118。纪检室, 电子邮件: shiruonan@chemchina.com)。